

新北市林口區公所辦理區域性垃圾處理場(廠)回饋金  
 太平里民生活補助金及電費補助  
 資料異動申請暨切結書

異動項目及應附文件

請勾選異動項目：

- 原申請人異動(原申請人姓名:\_\_\_\_\_身分證字號:\_\_\_\_\_)
- 撥款帳號(檢附林口區農會存摺封面影本)
- 電表過戶(檢附已過戶之證明文件)
- 原電號異動(檢附新電號已繳費之最近一期電費收據)
- 其他原因:\_\_\_\_\_ (請述明原因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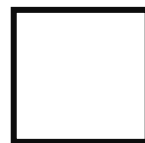
本人茲檢附上述文件辦理區域性垃圾處理場(廠)回饋金

生活補助金、電費補助資料變更，確實無誤。

此致

新北市林口區公所

立切結書人(申請人)：



(簽名及蓋章)

身分證字號：

聯絡電話：

戶籍住址：林口區 太平里 鄰 號 樓之

上列狀況請確實填寫，如有不實，申請人願負偽造文書及冒領款項等法律責任。

中華民國 113 年 月 日